

“白鹿星火”映担当

本报记者 姜争民 通讯员 薛照

9月4日,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检察院“白鹿晨曦”未检团队深入辖区东城一中,开展“校园法治第一课”。在互动环节“我画你说”中,4名学生代表为检察机关原创的校园安全漫画现场配音,用生动、幽默的语言演绎情景故事,让学生们在愉快的氛围中进一步增强了辨别风险的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

近年来,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检察院以“白鹿星火”党建品牌为引领,不仅将队伍建设与品牌创建紧密结合,更将品牌建设融入检察履职的全过程,探索出了一条“党建引领业务、业务检验党建成效”的新路径。“白鹿星火”党建品牌涵盖了公益诉讼、未成年人检察、司法救助、普通刑事、知识产权、数字检察、党风廉政建设等多个领域,形成了“白鹿青绿”“白鹿晨曦”“白鹿同心”“白鹿治合”“白鹿智行”“白鹿云海”“白鹿清风”七大子品牌。

理念融合 创新工作

“白鹿星火”党建品牌核心理念体现在该院创新构建的“1345”党建工作体系上。该体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通过发挥党组、支部、党员三方作用,构建思想、话语、行为、评价四个融合体系,实施领航、强基、矩阵、清风、文化五大工程,确保政治过硬、业务精湛成为品牌团队建设的目标。

在“白鹿治合”的民生担当中,灞桥区检察院坚持小案不小办,建立了涉民生案件优先办理机制。在办理黄某某诈骗案时,办案团队敏锐捕捉到农民工欠薪线索,通过“刑事检察+司法救助”双轨发力,不仅为农民工发放了司法救助金,还推动了行政机关开展专项活动根治欠薪顽疾,获得了区委主要领导的肯定。

“白鹿晨曦”则展现了司法的温度,针对未

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办案团队创新“观护帮教+心理疏导”模式,为迷途少年量身定制个性化方案,引领他们重返正轨。相关办案故事被多家媒体广泛报道,彰显了检察机关的人文关怀。

“白鹿智行”则是针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实践。灞桥区检察院创新构建“全链条保护+综合履职+精准服务”模式,搭建了秦创原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联合多部门签订合作协议,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司法保障。

赛训一体 锤炼队伍

为了夯实队伍履职基础,灞桥区检察院搭建了领导带学、专家讲学、支部研学、个人自学、溯源深学、岗位践学的“六学”体系,并与“赛训平台”相结合,形成了双轮驱动模式。该院通过将品牌业务最前沿需求精准转化为实战练兵内容,打造了“白鹿云海”数字检察团队和“白鹿青绿”公益诉讼团队等专业化队伍。

在“白鹿云海”的数字攻坚中,面对技术人才不足等问题,该院成立了大数据综合应用中心,组织干警参加专项培训,提升法律监督模型研发能力;同时,通过举办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促训,取得了显著成效。

“白鹿青绿”公益诉讼团队则始终牢记“守护绿水青山”的政治责任。在办理灞河柳树虫害案件中,该团队精准核查受害树木,运用数据管理思维推动系统防治,生动诠释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理念。

廉勤并考 动态评价

为激发队伍内生动力,灞桥区检察院建立

了“政治表现+业务实绩”双评价体系,将品牌工作核心贡献值深度嵌入干警考核。该院通过“白鹿清风”的廉勤并考将“三会一课”参与度、廉政学习时长等党建“软指标”与办案质效、群众满意度等业务“硬数据”同频分析,形成了动态评价管理模式;“白鹿同心”团队的“司法救助+社会帮扶”的工作模式被《检察日报》刊登推广,凸显了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激励实效。

在机制保障方面,灞桥区检察院建立了“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的“三同步”机制,将融合要求固化为日常规范,通过组织嵌入机制和双向考核机制,确保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成为常态。近年来,该院多次被评为“全省基层检察院建设优秀单位”,多个办案团队获得了省级表彰。此外,该院还持续完善“数据+质效”评估体系,统筹数量与质量,建立双向评价的评估体系。对评估持续领先的团队,在办案资源、学习机会上予以倾斜,营造“数据说话、实绩立身”的良性竞争生态。

灞桥区检察院将继续深化“品牌+人才”孵化机制,建立“品牌人才库”,通过积分制管理,精准绘制干警“成长画像”;在拓展“党建+业务”场景方面,将聚焦社会治理新需求,适时孵化全新子品牌,通过深入开展品牌党小组“三进”活动,将品牌影响力延伸至基层末梢,通过党建联建共建机制,使每个品牌党小组成为服务群众的“先锋桥头堡”。

“我们将持续打造以‘白鹿星火’党建品牌为引领的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品牌矩阵,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促进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互融互促,让‘白鹿星火’在基层检察机关熠熠生辉。”灞桥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咸阳秦都检察院 普法进校园

9月2日,咸阳市秦都区人民检察院干警前往英才中学,为该校300余名师生上了“开学第一课”。

该院检察干警以“法治之光点亮未来,检察力量守护青春”为主题,介绍检察机关在法律监督、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中的重要作用。随后,干警围绕校园民事侵权责任、刑事法律责任年龄界定等热点问题,结合学生日常生活学习场景进行以案释法,引导学生树立责任意识、规范自身行为,同时,针对校园欺凌防治,重点讲解了欺凌行为的法律定性、危害后果及维权途径,强化学生自我保护意识。

英才中学校长任鹏程在交流中表示,法治教育是未成年人校园工作的重要一环,将与检察院持续加强协作,共同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刘派



9月3日上午,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在北京隆重举行。当天,礼泉县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观看阅兵仪式。

屈戈丽

武功检察院 召开保密警示教育会

为进一步筑牢保密安全防线,9月3日,武功县人民检察院召开“警惕密从手出”保密警示教育会。

会议重点学习了2025年上半年发生的电子信息设备失泄密典型案例,通过真实案例的警示,让全体干警深刻认识到保密工作无小事,时刻绷紧保密这根弦。

会议强调,全体干警要以案为鉴、举一反三,把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贯穿于检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及时对办公网络、涉密文件、案卷材料、电子设备和微信工作群等进行全面细致清查,确保无失泄密情况的发生。

刘文婷

淳化检察院 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9月1日,淳化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专题培训会,全体干警参加培训。

该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助理晁焯洋围绕治安管理处罚概述、处罚的种类与适用、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与处罚、处罚程序与执法监督等四个方面,系统梳理了本次修订的主要亮点,并紧密结合检察业务,对新增条款、修改要点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解读。参会干警纷纷表示,此次培训内容非常实用,对更好地开展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以及处理与行政执法机关的衔接配合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杨燕

宝鸡陈仓推进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杜永清)为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质效,8月20日,宝鸡市陈仓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推进会,系统谋划下一阶段数字检察工作,推动大数据技术与法律监督工作深度融合。

会议通报了今年以来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的应用工作情况,深入剖析了在应用过程

中存在的问题与挑战,如数据获取渠道不够畅通、模型与实际办案结合不够紧密等。各部门负责人就模型应用实践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进行了汇报和交流,围绕如何优化模型应用、提升监督效能展开讨论。

会议要求,全体干警要提高认识,积极应对数字化转型的新要求,将大数据理念贯穿检察工作的各个环节;要加强学习交流,通过

组织培训、外出学习等方式,提升检察干警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的能力和水平;各业务部门要结合办案实际,深入挖掘模型的应用场景,积极探索创新,将模型应用与案件办理深度融合;技术部门与业务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共同解决模型应用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和业务问题,确保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能够高效运行。



8月28日,宝鸡市扶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法门镇白龙村开展下乡走访活动,与群众面对面拉家常、问需求、讲政策,全面了解他们在生产经营、权益保障等方面遇到的急难愁盼问题。

本报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李培亮 摄

潼关:精准施策 织密法治监督网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陈尚伟

“今年以来,行政检察部门共审查办理行政反向衔接案件8件,依法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意见5件,实现刑事与行政责任有效衔接。”8月29日,潼关县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接受采访时说。

今年以来,渭南市潼关县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价值追求,将行政反向衔接作为强化法律监督、促进社会治理的重要抓手,聚焦内部融合、深化外部协作,着力构建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无缝对接闭环机制。

为提升监督精准性,潼关县检察院组织刑事检察、行政检察干警深入学习最高检及上级院文件精神、典型案例和工作指引,统一思想认识,明确方向;围绕“帮信罪”、轻微伤害、破坏环境资源等高发领域执法规范,利用检委会开展专题学习研讨,精研办案流程、监督要点和证

据标准,通过强化分类研判与精准学习,统一办案思路和监督尺度,筑牢高质效办案业务基础。

在强化内部衔接方面,该院优化机制,建立行政检察牵头抓总、刑事检察密切配合格局,通过细化移送范围与标准,确保不起诉案件“应移尽移”。案管部门利用后台数据监测,定期督促提醒,确保所有不起诉案件全部移送。对刑事检察部门拟作不起诉案件,行政检察部门干警通过列席检委会,提前熟悉案情、研判证据,明确处罚依据,打好衔接基础。同时,该院健全刑行部门及时沟通和结果反馈机制,将行政处罚结果第一时间向刑事检察部门反馈,确保内部协作顺畅高效。

在增强外部协作方面,潼关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府检协作”机制作用,加强与公安、交通、市场监管等行政机关常态化沟通协作,就案件移送标准、证据移交规则、信息共享、处

罚必要性及量罚尺度等关键问题凝聚共识,统一执法司法尺度;制发检察意见时,同步移送不起诉决定书及相关证据材料,确保行政机关全面掌握案情,为依法精准处罚提供依据,有效避免“不刑不罚”或“过罚不当”。针对需异地行政机关处罚等复杂情况,该院积极争取上级院支持,在办理1件需异地行政机关处罚案件时,扎实取证上报省检察院,促成省检察院与异地省级部门会签协作机制,有效破解跨区域衔接难题。

与此同时,该院坚持“全链条监督、全覆盖回效”,将行政反向衔接作为行政检察履职重点,通过定期走访相关行政单位,跟进行政案件立案、处罚全过程,借助行政机关反馈及时了解意见落实情况,形成闭环;强化对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实现行政反向衔接与行政违法行为监督融合,督促依法行政,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永寿检察院 多点发力提升监督质效

8月29日,永寿县人民检察院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相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落实措施。

会议强调,全院应紧扣会议部署,深化“三个年”活动,立足检察职能,围绕“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定位,提升监督质效,服务大局、司法为民。

会议要求,要提高认识,凝聚力量,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思路、发展举措和服务实效;要聚焦大局,精准履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保护弱势群体,加强文化遗产司法保护;要践行司法为民,维护安全稳定,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参与社会治理,开展专项监督;要加强队伍建设,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

史玉婷